變更東華大學城特定區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車站專用區為鐵路用地、部分河川區為鐵路用地兼供河川使用及部分道路用地為鐵路用地兼供道路使用）（配合花東地區鐵路雙軌電氣化計畫）案」

公開展覽期間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表

編號	陳情位置	陳情理由	建議事項	備註
（免填）	一、土地標示： 段 小段 地號 二、門牌號碼： 路　段 街　巷 弄　號 樓			列席狀況 □否 □申請列席縣都委會 □申請列席內政部都委會

填表時注意：

一、本意見表不必另備文。

二、建議理由及事項請針對計畫範圍內，並儘量以簡要文字條列。

三、「編號」欄請免填。

四、任何公民或團體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對於本計畫內容如有意見，請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並依式檢附繪有建議變更內容、意見、相關位置圖，俾憑彙整提請花蓮縣都市計畫委員會依法審議之參酌。

五、陳情意見可親送或寄至花蓮縣政府(地址：970 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 17 號，電話：03-8227171 轉分機 537)。

陳情人或團體代表：　　簽章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